

(A类)

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淄文旅发〔2023〕73号

签发人：宋爱香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委员 第1302382号提案的答复

李宁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促进青年投身农村助力乡村振兴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市文化旅游行业的关心支持。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乡村旅游人才培育，不断创新乡村旅游人才培养方式，采取办班培训、外出精准交流等方式，促进人才进山、进村、进项目，解决乡村旅游中存在的人才匮乏和技术不足问题，不断提升乡村旅游服务质量，促进乡村旅游有序、健康、快速发展。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走出去学习”。2021年以来，省市县三级文旅部门联动，

组织了多批次的省内外精准交流活动。系列活动的开展，用外地的生动案例坚定了各位带头人发展乡村旅游的信心，理清了发展乡村旅游的思路。

二是“请进来授课”。举办多轮次的乡村旅游培训班，与省内外高等院校和各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加强合作，邀请文旅行业专家来淄为我市乡村旅游、A级旅游景区管理人员授课。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对有潜力的乡村旅游片区进行专家一对一辅导。

三是“沉下去培训”。分期分批抓好村干部及旅游从业人员的专业知识教育和技能培训，围绕重点区县、重点项目、重点人员，组织乡村旅游业户和员工开展乡村服务技能培训和交叉观摩学习，培养起了一支高素质的乡村旅游实用人才队伍，为全市乡村旅游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

二、下步工作打算

（一）发挥乡村旅游人才储备库作用。提升乡村旅游人才质量，增加乡村旅游人才资源总量。用好旅游村干部、旅游企业带头人、乡土文化传承人等现有人才，吸纳第一书记、驻村干部等帮扶干部人才，建立部门间的联动机制，发挥部门间多专业、多层次的人才合力优势。鼓励人才多元聚合，吸引大学生、创业青年返乡创业，培育“土专家”、“田秀才”等富有活力的本土人才。

（二）拓展乡村旅游人才培养渠道。建立立体化乡村旅游人才培养体系，通过线上线下等形式，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每年分层分级分类培训乡村旅游人才。每年选拔优秀带头人

参加省、市主管部门组织的省内外培训，重点培训经营理念、管理模式等内容；各区县建立一批乡村旅游实训基地，采取“结对”和“点对点”挂职学习、集中轮训等形式重点培训中层管理人员和一线工作人员；利用文化名城讲坛等途径，常态化邀请国内知名乡村旅游专家授课。

（三）建立乡村旅游专家智库。聘请省内外知名专家学者以及在我市有成熟落地项目的知名文旅企业负责人组建我市乡村旅游专家智库，为我市乡村旅游提供智力支持。鼓励乡村旅游企业主动对接省内外高校，邀请专家一对一辅导、问诊把脉，鼓励校企合作建立培训基地。



（联系单位：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联系人：秦怀英，联系电话：2287096）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

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
